

华锐风电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对《董事会关于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
专项说明》的意见

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中汇会计师事务所”）为华锐风电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18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非标审计意见的《审计报告》（中汇会审[2019]0658号）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》的要求，监事会对董事会做出的《董事会关于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》出具如下意见：

一、监事会同意《董事会关于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》。

二、监事会要求公司董事会、管理层对涉及事项高度重视，积极采取有效措施，努力降低和消除相关事项对公司经营的影响，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华锐风电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监事：孙磊 洪楠 张昱

2019年3月28日